

# 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受理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的 通告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深入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司法部五部门联发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切实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提高市场经济活动领域公平竞争审查政策透明度，畅通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途径。根据《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以及省、州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机制相关要求，现就在全县范围内受理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受理范围

根据《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规定，单位和个人就行政机关以及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制定的涉及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以及“一事一议”政策措施存在应审未审、违反审查标准出台情形进行的投诉举报。

## 二、受理方式和要求

依托 12315 消费者投诉举报专线电话、专用举报电话或者来信来访、邮寄等渠道接收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举报应采用书面形式并提供相关事实和证据。

## 三、投诉举报受理渠道

举报电话：0878-12315，0878-7222437

举报（邮寄）地址：南华县龙川镇龙山路 154 号

南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  
(南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1年11月1日



# 南华县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登记表

登记单位：

编号：

投诉、 举报人	姓名		联系电话	
	住址			
投诉、 举报单位	单位名称			
	地址			
	文书名称			
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实施细则》的具体内容				
举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 投诉/举报处理结果报告书

( )第 号

\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你关于\_\_\_\_\_的投诉/举报，现将处理结果报告如下：

---

---

---

---

---

---

---

---

(经办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附：相关材料 份，共 页。

年 月 日 (印章)